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uxi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证券代码：600908)

中国·无锡
2025 年 5 月

目 录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1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议案一、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6
议案二、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8
议案三、2024 年度监事会对董事会及董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28
议案四、2024 年度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38
议案五、2024 年度监事会对监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47
议案六、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4
议案七、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暨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5
议案八、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0
议案九、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2
议案十、关于部分关联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67
议案十一、关于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的报告	68
议案十二、关于吸收合并控股村镇银行并设立分支机构的议案	83
议案十三、关于发行二级资本债券的议案	92
议案十四、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6
议案十五、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7
报告一、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98
报告二、大股东暨主要股东履约评价的报告	99
报告三、2024 年三农金融服务工作报告	110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 13 点 30 分

现场会议地点：无锡市金融二街 9 号无锡农村商业银行
三楼第一会议室

召集人：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主持人：董事长陶畅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宣布股东大会现场出席情况

三、听取和审议股东大会议案

1.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24 年度监事会对董事会及董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4.2024 年度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5.2024 年度监事会对监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6.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7.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暨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8.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9.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关于部分关联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11.关于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的报告

12.关于吸收合并控股村镇银行并设立分支机构的议案

13.关于发行二级资本债券的议案

1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5.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次会议还需听取以下报告：

1.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2.大股东暨主要股东履约评价的报告

3.2024 年三农金融服务工作报告

四、股东发言及提问

五、推选股东代表作为监票人和计票人

六、股东投票表决

七、休会（汇总统计现场投票情况）

八、宣布会议表决结果

九、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入场。对于干扰大会秩序、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

二、大会设会务组，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

三、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根据有关监管规定及本行《章程》的要求，股权登记日（即 2025 年 5 月 8 日）质押本行股权数量达到或超过其持有本行股份的 50% 的股东，其投票表决权将被限制；股权登记日（即 2025 年 5 月 8 日）在本行授信逾期的股东，其投票表决权将被限制。

四、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的，需在会议召开前在签到处“股东发言登记处”登记，并填写《股东发言登记表》，

发言主题应与会议议题相关。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回答问题。

五、股东发言或提问应与本次大会议题相关，每次发言或提问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2 分钟。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的问题，全部提问及回答的时间原则上控制在 20 分钟以内。

六、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时，会议登记终止，并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股份总数。

七、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保障股东充分行使权利，本行建议股东优先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在网络投票规定的时间段内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若同一表决权出现现场和网络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股东在会议现场投票的，以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行使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单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未填、填错、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八、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的，由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的，由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九、会议开始后请全体参会人员将手机铃声置于无声状态，保障大会的正常秩序。

十、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食宿和交通等事项。

十一、公司聘请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议案一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已经本行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6日

附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是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是本行实施“12345”发展战略的关键一年。一年来，面对经济运行深度承压、矛盾风险交织叠加、转型发展任务繁重的严峻考验，全行上下坚持稳中求进、转型求变，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始终牢记服务“三农”小微的初心使命，在强基础、防风险、提质效、增动能等方面重点发力，全行经营管理能力不断提升、服务实体活力有效激发、综合发展实力持续增强。在《银行家》世界银行 1000 强中排名 464 位；中国银行业协会 2024 年城区农商行稳健发展能力“陀螺”评价中排名第 10。

一、2024 年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一）突出规划引领，精准施策促发展

一是重视战略规划落地。董事会锚定“12345”战略总体思路，积极将各项监管政策要求落实在发展战略和经营管理中，坚持战略坚定性和策略灵活性相结合，支持经营层根据战略规划目标细化“工期表”“路线图”，科学合理制定年度经营目标，定期听取经营层经营管理情况报告，掌握全行战略规划、重点工作进展情况。二是强化战略规划督导。董事会每年组织对发展战略规划的实施与执行情况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

果及时进行战略纠偏，确保本行发展战略与经营情况和市场环境变化相适应。督察督办工作逐步实现规范化、程序化，沟通反馈机制基本建立，有效保障了全行经营发展要求和决策部署的落地。**三是战略规划成效显著。**自 2023 年三年规划实施以来，全行积极立足四大重点业务板块、努力提升五大管理支撑能力，不断巩固风控合规基因，转型调整取得持续进展，各项业绩实现稳定增长，规划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总体进展顺利。截至 2024 年末，各项资产余额 2568.01 亿元（审计合并口径），增幅 9.30%；各项存款余额 2124.80 亿元，增幅 9.45%；各项贷款余额 1566.19 亿元，增幅 9.50%。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47.26 亿元，增幅 4.1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22.52 亿元，增幅 2.35%。

（二）突出治理能力，规范管理强基础

一是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会严格遵照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严格落实董事遴选机制，积极加强与有关各方的沟通交流，有序履行董事换届和选举程序。新老董事实现平稳交接，新任董事积极主动进入角色，为公司持续规范运转奠定了良好基础。**二是不断优化公司治理机制。**新增制定《股东利益冲突管理办法》，修订《公司章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及变动本行股份管理办法》等制度，董事会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不断规范。董事会围绕资本规划、提名董事、聘任高管、变更注

册资本等重要事项做出审慎决策。报告期内，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 2 次，形成决议 17 项；召开董事会 5 次，形成决议 60 项。科学制定各专委会年度工作计划、工作目标和专门委员会调研方案，调整专门委员会组织架构，积极配合董事会抓好事前调研论证和事后跟踪落实。报告期内，召开专委会 12 次，形成决议 82 项，完成专题调研报告 4 篇。**三是积极提升董事履职水平。**董事会要求全体董事加强履职主动性、有效性和独立性，不断优化董事考核方案。多次组织董事参加公司治理培训、独立董事培训、反洗钱培训。加强董事履职档案建设，强化履职评价和考核要求，不断建立健全董事履职台账。**四是稳妥推进村镇银行改革工作。**不断加强对两家控股村镇银行的全面管理，努力提升村镇银行公司治理水平。秉持保护各方主体合法权益的原则，高效推进村镇银行股份收购工作，目前村镇银行改革工作总体进展顺利。

（三）突出防微杜渐，精准管控保安全

一是全面提升风险管理能力。董事会坚持审慎稳健的风险管理理念，支持经营层组织开展金融资产质押授信、大额民营企业、大额授信业务等重点业务专项排查和房地产贷款风险压力测试。推动经营层持续深化数字风控系统应用，推进风险预警系统优化改造，加强主要业务风险指标日常监测，提升风险预警处置效率。年末全行风险管理类指标继续在上市银行保持领先水平。**二是全面提高审计工作效能。**高度重

视内外部审计机构的监督作用，积极发挥审计在强化内部控制、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中的作用。董事会定期审议审计工作报告和各类专项审计报告及整改报告，注重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盯紧监管检查、专项审计、监管会谈和内部巡查中暴露的问题，深挖问题多发环节和潜在风险漏洞，积极提升实现内部审计价值。三是**全面提升内控合规管理**。制定《合规银行建设 2024-2026 年工作计划》，从文化理念、体制机制、数字赋能等方面部署，推动合规精细化管理破局解题。不断加强员工异常行为管理，制定《监督贯通协同实施办法》，推动纪检与审计、合规、风险管理等监督力量的贯通协同和全面融合。四是**全面落实降本增效工作**。积极督促经营层不断提高规模增长、盈利能力和负债支出的平衡和协调能力。在全行范围内启动降本增效“金点子”征集评选活动，从任务达成、营销策略、业务效率、价值贡献等多维度对零售业务开展投入产出分析，按照成本效益原则评估业务效益质量、衡量费用成本单位产出、精准配置营销资源，全面考察业务收支情况、综合贡献度与发展潜力。

（四）突出市场形象，务实笃行强品牌

一是**提升信息披露质效**。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围绕投资者需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组织开展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公司治理文件、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等内容，优化信息披露管理流程，进一步增强规范性和高效性，确保

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充分保障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2024 年共发布定期公告 4 项，临时公告 40 项。**二是深化投资者互动成效。**持续丰富市场沟通形式，通过热线电话接听、“e 互动”网络平台回答、投资者交流会组织等形式与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积极回应市场关切，客观、全面、充分传递本行经营管理理念与投资价值。**三是顺利完成可转债赎回摘牌和二级资本债券赎回。**严格按照监管规定及信息披露要求，成功完成 2019 年发行的 8 亿元二级资本债券的兑付及赎回工作，稳妥有序完成无锡转债摘牌日本息的兑付发放，并及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债券赎回情况。**四是夯实股权和关联交易管理。**把规范股东行为、加强股东资质和股权管理作为管理重点，加强股东分层管理和股东资质核查，在定期报告中完整披露主要股东信息，按年对主要股东资质和履行承诺等情况进行评估。充分利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加强对股东的穿透管理，做好主要股东履职评价工作，不断强化主要股东履职履约意识。坚持开展股东股权管理和关联交易动态排查，严格落实关联交易审批制度，按照相关监管规定对关联交易严格履行审议、信息披露和监管报告义务，并对关联交易的定价、审批、预警机制进行完善提升。

（五）突出责任践行，积极有为显担当

一是倾力服务实体经济。紧扣国家“双新”政策、无锡市

“465”现代产业集群建设，聚焦年度重点项目、重大项目建设契机，不断加强对先进制造业、地方优势特色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行动等项目的金融支持。稳步推进零售金融业务升级发展，布局零售金融业务管理体系建设，积极为广大客户提供“有温度、有广度”的零售财富管理业务。二是深耕细作普惠金融。推出 12 条信贷支持政策，综合运用“一项目一策略、一项目一团队、特色支行+专业团队”服务模式，构建线上线下特色化综合化服务体系。持续加大“一园一策”“一镇一品”“投贷联动”“供应链融资”“智慧+”“E 驾金”等特色场景建设力度，着力通过“圈”“链”“生态”经营模式更好满足全市企事业居民多样化的金融需求。三是积极保障消费者权益。牢牢把握新时代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新要求，始终把保护金融消费者权益放在首位，定期听取消费者权益保护报告，不断完善消保工作体系架构和制度机制，积极推动反诈宣传、金融知识普及等活动，做好金融服务的提供者，更做金融知识的传播者、推广者。

二、2025 年董事会工作主要安排

2025 年是全面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收官之年，也是本行三年战略规划的收官之年，更是本行抢抓机遇，排难而进的重要之年。董事会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

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全面推进精品银行建设，努力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不断开创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一）布局谋篇，一招不让强执行

一是严格战略督办。董事会将坚定围绕战略愿景，坚守战略定位，积极强化战略执行督查督办力度，按月监测、按季通报、按年评价，扎实做好战略规划收官工作。**二是做好战略评估。**积极组织对战略发展规划的实施与执行情况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及时进行战略纠偏调整，确保战略逻辑顺、发展坐标准、经营策略优、发展方向明。**三是做好战略编制。**密切关注宏观政策、产业政策、监管政策变化，全面评估全行业务指标完成和改革转型措施落地效果的基础上，开门问策、集思广益，高质量完成新一轮战略规划编制工作。

（二）立规明矩，规范运作提效能

一是规范公司治理体系。坚持全面推动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严格落实三重一大决策机制，始终保证董事会工作与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国家及省市发展战略高度契合。根据最新监管要求，不断强化科学制衡的公司治理体系机制建设，推进《章程》、三会一层议事规则全面修订，确保各治理主体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不缺位、不错位、不越位。**二是做好会议组织筹备。**继续做好股

东大会、董事会、专委会等会议组织协调，优化会议运作机制，进一步强化董事会在战略管理、风险管理、资负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的决策监督，同时不断完善日常运行和沟通合作机制，提高决策效能。**三是提高董事履职能力。**持续开展培训、专题研讨、调研座谈、走访交流等多层次提升活动，参观学习并借鉴同业先进经验、管理模式，为董事特别是独立董事的履职创造条件，提高决策科学性。**四是做好村镇银行改革工作。**坚持遵循市场化、法治化原则，扎实推进铜山、姜堰村镇银行改革工作，及时完成村镇银行改革工作任务。

（三）精准预控，筑牢防线保稳健

一是做实全面风险管理。坚决树牢“控风险就是保安全、控风险就是增效益、控风险就是促发展”的理念，优化“全面、全员、全程”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统筹做好降存量、遏增量、防变量，实现客户全生命周期风险管理，坚持大额风险和小额风险“两手抓、两手都要硬”。**二是夯实内控合规基础。**聚焦监管规定、案件隐患、近年来开展的各类检查及相关案件暴露的问题，重点关注传统风险集中、新兴风险频发、外部风险易发和屡查屡犯领域，不断完善优化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及时排查风险隐患。进一步健全“内控严密、查防结合、标本兼治”的案防长效机制，加强员工异常行为排查、合规案防制度警示教育力度，厚植合规理念、合规文化。**三是**

落实安全保障工作。紧盯安全生产不放松，着力提升全员安全经营意识，有效做好安全风险防控，确保全年经营安全无事故。持续推进信创工作以及网络和数据安全保护工作，确保科技系统特别是重大关口、重要时点的安全稳定运行。

（四）重视信披，做优品牌塑形象

一是积极开展信息披露。继续落实信息披露要求，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保证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完整。组织开展好各类投资者交流活动，全方位展示经营发展成果，努力满足各类投资者的合理信息需求，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是持续加强投关管理。加强资本市场观点研究和监管动态、市场热点以及分析师研报的跟踪，推动将投资者关切融入经营管理。继续通过多渠道、多平台、多方式加强与各类市场主体对接，灵活运用市值管理工具箱，确保价值信息在资本市场的有效传递，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价值的协同增长。

三是始终抓好股权关联交易管理。积极在股东资质、股东行为、关联交易、股权质押等方面开展深入排查，加强对股东的穿透式审查。保持关联方信息的动态更新，积极修订完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确保关联方、关联交易识别的精准性和科学性。

四是不断提升资本管理水平。妥善准备 15 亿元永续债到期赎回工作，有序推进二级资本债券发行的监管报批工作，择机完成债券发行，确保本行资本充足率处于合理水平。

（五）积极履责，助力社会显初心

一是提高金融服务水平。认真践行地方法人银行的使命担当，巩固增强支农支小定位，强化全员做小做散共识，统筹抓好零售转型先锋行试点工作，坚持以“向下”之态务“向上”之实，深耕社区、园区、厂区、商圈，持续加大特色场景业务建设力度，推动存量经营、增量拓展、裂变转化“三箭齐发”，以更高站位、更大力度、更优服务不断把主责主业做专做精。

二是重视履行社会责任。坚持推动发展价值和社会价值、环境价值的和谐统一发展，积极探索适合本行特点的社会责任履行方式，将社会责任更好融入发展战略和经营管理，持续为客户、为股东、为员工、为社会创造价值。

三是大力实施数字化转型。顺应金融科技发展趋势，坚定科技与业务深度融合，将数字化转型作为营销、运营和管理能力提升的重要抓手，积极以全行《2025-2027 年数字化转型战略规划》为总牵引，做好战略统筹、组织机制、规划落实与人才建设工作，深化科技与业务、管理融合，更好发挥金融科技的催化效应和乘数作用。

四是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坚持对消保工作进行总体规划和指导，将消保要求贯穿公司治理、企业文化建设和经营发展各环节。全面加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体系建设，强化客户信息安全保护，维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

凡事成之，必在干之。2025 年，我们将坚定乘势而上、奋发作为的干事信心，保持比学赶超、争先创优的干事激情，

增强把握政策、善作善成的干事本领，汇聚万众一心、众志成城
的干事合力，始终坚持“好”的发展追求，始终保持“快”的发展
态势，以新作为、新担当奋力奏响精品银行建设的最强音！

议案二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已经本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5月16日

附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监事会按照《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事会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依法依规履行职责，持续完善监督机制，务实高效开展工作，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稳健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一、监事会 2024 年度主要工作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监事会共召开会议 5 次，审议通过了 33 项议案，听取 41 项报告。监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68 项议案，其中，监督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63 项议案；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5 项议案。各位监事在会上针对各项议案、报告和公司经营管理中的重要事项发表了相关的意见或建议。

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和议事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围绕自身职责和工作计划，重点开展了履职监督、财务监督、内部控制监督、风险控制监督和信息披露监督等工作，为公司治理的持续完善、各项业务的稳健经营、内控机制的不断强化发挥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用。

1.履职监督方面，一是扎实开展对董事会及董事的履职监督。组织监事列席董事会会议及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定期调阅相关会议记录、决议资料、董事履职档案，对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程序进行监督，对董事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参加会议调研活动的情况进行监督，持续监督董事会及其成员在制定执行战略规划、改善公司治理、完善内控机制、提升数据安全治理能力、推进全面风险管理、防范流动性、洗钱等各类风险、保护消费者权益等方面的工作开展情况。**二是**加强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监督。组织监事列席必要的高级管理层会议，监督高级管理层持续推进经营管理、数据治理、内控审计、全面风险管理、流动性风险管理、反洗钱、合规案防、消费者权益保护等工作，审阅相关议案报告，适时开展审计、监督和调研活动，督促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和监管要求；同时，定期对高级管理人员执行日常行为规范、推进分管条线任务、落实重点工作、督导分工片区发展等情况进行跟踪评价，并提出意见、建议。**三是**做好年度履职评价工作。监事会开展了对董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年度履职情况的测评工作，通过调阅履职档案、收集整理日常履职信息、汇总各项工作完成情况等方式，形成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并向股东大会和监管部门报告。

2.财务监督方面，一是审核定期报告。重点关注报告的

编制和审核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核实财务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客观、公正地发表独立意见。**二是**监督重要财务决策和执行情况。对公司重大关联交易、重要财务数据变化等情况进行关注，对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进行监督评估。**三是**持续开展监督检查活动。组织开展财务收支、薪酬绩效专项审计活动，对公司执行财务、薪酬相关制度情况进行评价，重点核实财务收支的真实性和合规性。

3.内控监督方面，**一是**定期听取公司内部控制、合规管理、案防工作、检查审计等工作报告，了解掌握公司内部控制机制运行情况并发表意见。**二是**组织开展了内控体系的架构建立和执行情况、岗位责任落地情况、合规案防管理情况的评价工作，重点关注各类检查活动中发现的问题和不足，及时提出对策和建议并跟踪整改情况。**三是**指导和推动审计部门，加快推进持续优化审计系统建设，加强模型探索分析，升级模型探索工具，强化审计队伍建设，不断提高审计效率，并充分利用审计成果，保障业务合规稳健经营。

4.风控监督方面，**一是**定期听取全面风险报告，了解公司经营过程中面临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洗钱风险等主要风险点的管理现状、防控措施和治理成效，持续关注本行全面风险管理情况。**二是**加强对信贷资产质量的监督，通过开展呆账贷款核销、资产风险分类专项审计，了解公司信贷资产质量情况并提出建议。**三是**定期组织开展对公司各类主要风险点的评价工作，综合研判公司

在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洗钱风险、声誉风险等风险点的基本情况并提出对策及建议，促进公司风险治理架构不断健全，防控措施不断完善。

5、信息披露监督方面，一是关注信息披露文件的编制情况，对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性进行监督，并监督定期报告、临时报告在规定期限内及时、公平披露。二是对信息披露相关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进行监督。

（三）自身建设情况

一是坚持规范监事会运作。圆满完成监事会换届工作，做好新一届监事提名、选举、报告、备案、披露等工作，及时收集更新关联方信息，加强新一届监事会与上一届的沟通衔接，确保换届过程中全行业务正常运行和平稳过渡，合法合规履行监督职责。

二是积极开展走访调研活动。2024年，监事会分别以网络渠道建设和特色支行创建培育督导情况为主题开展专项调研活动，通过基层网点实地考察、业务数据对比、档案资料查阅、相关部室座谈等形式对调研课题进行深入分析，充分发挥监事在各自领域的专业特长，结合实际情况提出针对性对策和建议，为全行的高质量发展建言献策。

三是不断提升监事履职水平。监事会适时组织公司治理和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培训。2024年，公司适时组织监事开展新《公司法》下董监高履职要点解读、洗钱风险防控等专题培训，进一步明确了监事责任与义务。同时组织

监事通过线上、线下多种形式，参加省联社、上交所、上市公司协会等外部机构组织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等主题的培训学习活动，不断提升监事履职水平。

二、监事会就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一）依法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活动符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未发现董事、高级管理层执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形。

（二）财务报告编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年度财务报告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有收购、出售资产的行为中有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行为。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五）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管理严格遵循有关规章、规定，交易过程公平、公正，交易结果公允，未发现内幕交易和损害股东及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合理性方面存在重大缺陷。监事会审阅了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对报告无异议。

（七）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动接受社会监督，重视并按相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八）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依法出席股东大会，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监事会无异议。监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三、监事会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2025 年是全面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收官之年，也是我行三年战略规划收官之年，更是我行抢抓机遇，排难而进的重要之年。监事会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历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不断深化自身建设，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为推动本行持续稳健发展，切实维护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发挥积极作用。为促进监事会各项工作有序、有效开展，监事会制定了 2025 年工作计划。

（一）主要依据

工作计划以《公司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事会工作指引》以及本行《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为依据，在充分总结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2024年工作经验的基础上，结合本行发展实际和省联社公司治理考评要求制定。

（二）工作任务和措施

2025年，监事会将按照法律法规、本行《章程》的相关规定，围绕本行当前经营管理面临的新情况、新目标，认真做好监督工作，切实履行好各项职责。

1.按期召开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

根据规定组织召开监事会、专门委员会定期会议以及临时会议，认真听取、审议定期报告、履职评价报告、合规案防报告、全面风险管理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审计调研报告等相关议案、报告，提出针对性意见和建议，确保各类会议程序合法、决策科学，切实发挥监督职能。

2.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相关会议

通过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相关会议，监督各项重大议案的审议情况，对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的程序进行监督。对于以通讯方式召开的董事会临时会议，监事会办公室负责向全体监事通报其中与监事会职责有关的内容。同时，组织本行职工监事出席或

列席涉及职工利益的重要会议，并在监事会上通报传达。

3.积极发挥监事会和专门委员会的监督作用

履职监督方面，一是监督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忠实勤勉义务和岗位职责情况，并做好年度履职评价工作。二是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执行法律法规、本行《章程》、股东大会决议和监管要求的情况开展监督，保障本行依法合规经营。三是对总行行长室经营目标考核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考核任务的完成情况进行监督，进一步提升行长室成员对经营管理工作的指导力度。

财务监督方面，一是认真审阅定期报告、财务预算决算报告等资料，监督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二是对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的制定、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对本行重要财务数据变化情况进行关注和监督。三是对财务收支情况进行专项审计，重点关注其真实性和合规性。

内部控制监督方面，一是对内控体系的架构建立和执行情况、岗位责任落地情况、合规管理工作情况进行评价。二是利用行内审计资源加强对重要领域的审计，认真听取审计工作、内部控制、合规案防等工作报告，重点关注内部控制中的薄弱环节。三是关注内外部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尤其是屡查屡犯问题的整改情况，督促建立内控长效机制。

风险控制监督方面，一是对主要风险点进行评估，高度警惕流动性风险，开展呆账贷款核销专项审计、资产风险分类专项审计。二是对重要风险领域、新兴业务发展情况开展审计和调研。

信息披露监督方面，一是关注信息披露文件的编制情况，监督定期报告、临时报告在规定期限内及时、公平披露。二是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对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信息披露职责的义务进行监督。

重大事项监督方面，一是关注本行重大战略决策的部署和执行情况，监督三年战略规划的执行情况。二是对本行重大关联交易和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和执行情况进行监督评价。

4.提升监事会履职水平

结合本行实际发展方向，完善监事会和专门委员会组织架构和运作机制。组织监事参加行内外各类学习培训，及时向监事宣导监管制度和履职要求；持续加强与监管部门、本行董事会、经营层的沟通，适时开展与同行业监事会的交流活动，使监事全面了解宏观经济形势、监管部门监管政策，以及本行经营管理动态，不断提升监事履职能力。

议案三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对董事会及董事履职情况 的评价报告

各位股东：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对董事会及董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已经本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对董事会及董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附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监事会对董事会及董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事会工作指引》《银行保险机构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及董事 2024 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了评价。

一、对董事会及董事的评价依据

对董事会及董事履职情况进行评价所依据的信息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1.遵守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情况；
- 2.遵循公司《章程》、董事会和委员会议事规则情况，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在经营管理重大决策中行使职权和履行义务的情况；
- 3.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 4.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情况；
- 5.参加董事会会议情况，在董事会会议上发表意见情况，在董事会闭会期间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意见建议情况；
- 6.对公司提供材料的阅读与反馈情况；
- 7.董事履职档案；
- 8.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9.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

二、对董事会履行职责情况的评价

（一）会议组织召开情况

2024 年，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 2 次，形成决议 17 项；召开董事会 5 次，形成决议 60 项。董事会下设审计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战略发展及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共 4 个专门委员会。2024 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12 次，形成决议 82 项，完成专题调研报告 4 篇。其中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 4 次，形成决议 34 项；审计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召开会议 4 次，形成决议 32 项；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召开会议 2 次，形成决议 3 项；战略发展及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召开会议 2 次，形成决议 13 项。

会议的召开和议事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董事会及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日常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治理方面：**一是**坚持发挥党组织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严格执行党组织前置研究讨论重大经营管理事项要求，报告期内，行党委制定了《关于坚守战略定位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以党委一号文形式明确年度全行坚持服务实体经济、推动经营质效提升的工作中心。**二是**合理做好会议组织安排，忠实勤勉履职、积极建言献策。围绕内部机构调整、董监高届满换届、村镇银行股权收购等重要事项做出审慎决策，并积极督促经营层研究落实。**三是**积极提升履职水平，新增制定了《股东利益冲突管理办法》，修

订了《公司章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及变动本行股份管理办法》等制度，规范了董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履行职责，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四是**充分发挥专委会议事作用，对董事会审议事项前置评估论证，并就服务实体、风险管控、消费者权益保护、内部审计、绩效管理等方面开展专题调研、听取专题报告，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指导依据。

战略导向方面：**一是**科学推进战略规划落地。能够把握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聚力推进“12345”转型发展战略，聚焦支农支小、服务实体经济，积极推动本行高质量发展。将战略规划执行实施与年度经营发展计划有机结合，确保年度预算与计划、经营政策、考核政策、风险政策、业务发展指引与本行战略导向保持一致，扎实推进战略规划落地。**二是**扎实推进精品银行创建。提炼总结本行经营特色，牵头制定《无锡农村商业银行精品银行创建方案》，致力于立足四大重点业务板块、提升五大管理支撑能力，通过赓续风控合规基因，将本行打造成具备核心实力的稳健银行。

风险管控方面：**一是**坚持审慎稳健的风险管理理念，构建全面风险管理格局，定期听取全面风险报告，督促制定《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充分揭示信贷资产风险真实形态。围绕重点领域重点业务，充分摸清风险底数，制定风险防范和处置方案，加大风险处置力度，强化资产质量真实性管理。**二是**审计工作效能持续提高。高度重视内外部审计机构的监督作用，定期审议关于洗钱风险管理、流动性风险管

理、贷款风险分类的审计报告及整改报告，注重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盯紧监管检查、专项审计、监管会谈和内部巡查中暴露的问题，深挖问题多发环节和潜在风险漏洞，补齐内控短板。**三是**持续深化案件专项整治工作，开展“管贷吃贷”专项整治，持续深化案件专项整治回头看工作，开展案件风险排查、案件专项整治回头看、新发案件溯源调查、举一反三延伸排查和问题整改。持续做好数据质量管控，协调经营层加强数据安全管控，加大数据审核力度，不断提升数据治理能力。**四是**积极履行反洗钱工作职责，认真审议、听取洗钱风险防控相关议案和管理情况专项报告，积极参加反洗钱专项培训，进一步提高反洗钱履职能力水平。

信息披露方面：**一是**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围绕投资者需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组织开展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公司治理文件、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等内容的披露工作，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2024 年共发布定期公告 4 份，临时公告 40 项。**二是**深化投资者互动成效，通过热线电话接听、“e 互动”网络平台回答、投资者交流会组织等形式与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积极回应市场关切，客观、全面、充分传递本行经营管理理念与投资价值。**三是**夯实股权和关联交易管理。加强股东分层管理和股东资质核查，在定期报告中完整披露主要股东信息，常态化开展宣传监管政策培训。按照相关监管规定对开展的关联交易严格履行审议、信息披露和监管报告义务。

社会责任方面：**一是**致力服务实体经济，加大对实体经

济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信贷支持，特别是对小微企业、制造业、“专精特新”企业、科技型企业以及绿色产业等提供充足信贷资源。聚焦“465”现代产业集群和省市重点项目，针对科技企业不同生命周期、不同发展阶段特点分别推出了“科易贷”“专精特新贷”“苏质贷”“设备融”等产品，推动企业不断实现高质量发展。

二是倾力服务乡村振兴，持续扩大农村基础金融服务覆盖面，开展“送金融知识下乡”、“送惠农服务入村”等活动，助力改善农村金融生态环境，持续优化农村网点布局，扩大物理网点服务辐射范围；同时积极开展整村授信工作，借助党建共建和银村联盟等形式与村、社区开展对接工作，实行信用优质家庭名单制管理，同时将整村授信与线上模式相融合，全面实现线下走访，批量预授信，线上用信方式。

三是积极保障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修订金融消费者风险等级评估管理办法和客服人员管理办法，不断夯实消保制度基础。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决策执行和监管管控，针对性开展消保专项检查，持续做好产品全流程消保审查和管控，将消保理念融入到产品、服务开发设计的源头。建强专业化消保队伍，提升全行消保意识。

四是推动绿色信贷工作，持续加大在智能制造、节能环保、污染防治、清洁能源、绿色建筑、绿色交通、绿色农业、资源循环利用等重点领域的金融支持。主动贴近市场，摸清绿色金融服务需求，实现金融资源精准投入，严把新增贷款环保标准关，坚决退出环保排放不达标、严重污染环境的落后企业，将创造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并举。截至年末，全行绿色信贷余额 98.57 亿元，比

年初增加 18.43 亿元，增幅 22.99%。

（三）履职评价结果

2024 年，董事会坚持稳中求进、转型求变，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牢记服务“三农”小微的初心使命，不断深化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行，在强基础、防风险、提质效、增动能等方面重点发力，着力推动全行高质量发展。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制度的情况。

三、对董事履行职责情况的评价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共有董事 15 名，其中执行董事 4 名，股权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5 名。

本行各执行董事能够坚决贯彻党委决策部署，深化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不断完善与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的沟通交流机制，真实、准确、及时地向董事会报告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及相关信息，保证董事会充分了解公司运行状况；严格贯彻落实、及时传达董事会各项决议，持续关注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规章制度和重大事项，并将发现问题报告董事会，提出改进和完善的意见和建议，切实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本行各股权董事能够从公司长远利益及可持续发展的角度出发，积极做好公司与股东单位的沟通联系工作，及时将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向股东反馈，重点关注股东与公司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合规性，切实维护双方的合法权益。

本行各独立董事能从公司整体利益角度出发，重点关注重大关联交易、利润分配、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和解聘以及薪酬等可能存在利益冲突的事项，及其他可能损害存款人、

中小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的事项，并对董事会讨论的事项客观公正地发表独立意见。

监事会分别从履行忠实义务、履行勤勉义务、履职专业性、履职独立性与道德水准、履职合规性五个方面董事履职情况做出评价如下：

（一）履行忠实义务方面

报告期内，各位董事能够以本行的最佳利益行事，严格保守本行秘密，高度关注可能损害本行利益的事项，及时向董事会报告并推动问题纠正。

未发现公司董事的本、兼职与其在公司的任职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未发现公司董事存在超越职权范围行使权力、利用在公司的地位和职权为自己谋取利益、为自己或第三人的利益同公司开展非法竞争、披露其在任职期间所获得的涉及本公司的机密信息或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行为。

（二）履行勤勉义务方面

报告期内，各位董事能够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参与本行事务，及时了解经营管理和风险状况，按要求出席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事项认真研究并作出审慎判断。

2024 年，董事会会议全体董事出席率 100%，亲自出席率 95.59%。会前，全体董事认真审阅议案材料，会上积极发表意见或建议，独立、客观地进行表决。部分因公务等原因无法亲自出席的董事，均能按照规定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

并行使表决权。在董事会及委员会闭会期间，全体董事积极了解和关心公司的发展状况，在行工作时间均到达规定要求。

2024年，董事会科学制定了各专委会的年度工作计划和工作目标，抓好事前调研论证和事后跟踪落实，重点关注存量客群推动增户扩面客户营销成效、预期信用风险损失管理、绩效考核在任职资格体系中的应用、审计数字化转型等工作开展情况，完成调研报告4篇，利用自身的专业特长和丰富经验，积极建言献策，为本行持续稳健发展发挥积极的参谋作用。

（三）履职专业性方面

报告期内，各位董事能够持续提升自身专业水平，积极参加行内外各项培训交流活动。立足董事会职责定位，结合自身的专业知识、从业经历和工作经验，研究提出科学合理的意见建议，推动董事会科学决策。

（四）履职独立性与道德水准方面

报告期内，各位董事能够坚持高标准的职业道德准则，不受主要股东和内部人控制或干预，独立自主地履行职责，促进本行持续公平对待全体股东、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五）履职合规性方面

报告期内，各位董事能够遵守各项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持续规范自身履职行为，依法合规履行相应的职责，推动和监督本行依法合规稳健经营。未发现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制度的行为。

（六）履职评价结果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坚决贯彻党委决策部署，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决议和监管要求，诚实守信，勤勉履职，积极维护公司、股东以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按时出席会议，积极开展调研，审慎行使权力，并利用各自的知识与经验，为公司的发展提出相应的意见或建议。未发现公司董事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制度的行为。

监事会对公司全体董事 2024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均为称职。

议案四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 的评价报告

各位股东：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已经本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附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 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事会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4 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了评价。

一、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评价依据

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进行评价所依据的信息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1、遵守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情况；
- 2、遵循公司《章程》和高级管理层议事规则的情况，执行董事会决策和监事会决议的情况；
- 3、完成董事会制定的各项目标任务情况；
- 4、向董事会汇报工作情况；
- 5、完成分管工作情况；
- 6、年度述职报告；
- 7、参加经营管理会议情况，在经营管理活动中行使职权和履行义务的情况；
- 8、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

二、对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情况的评价

（一）会议组织召开情况

2024 年，共组织召开行长办公会 43 次，审议事项 355 项，其中通过 351 项，暂缓审议 2 项，部分通过 1 项。至 2024 年末，本行高级管理层下设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内控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委员会、集中采购管理委员会、授信审查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业务连续性管理委员会、创新管理委员会八个委员会，对重大事项实行集体决策审批制，确保了决策的民主性和科学性。2024 年，行长室下设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143 次会议，并按审议内容形成相关决议。

会议的召开和议事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经营层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日常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本行高级管理层在履职过程中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行各项职责，坚守市场定位、聚焦主责主业，围绕做好“五篇大文章”，各项经营管理工作总体实现了积极进展。

指标完成方面：对照 2024 年度董事会对行长室经营目标考核责任书，发展转型、经营效益、风险合规、社会责任、经营管理要求五类指标得分分别为 41.37 分、26.11 分、18.00 分、10.02 分、6.00 分，总分为 101.50 分，基本完成全年目标。

服务实体方面：一是坚定做小做散方向。以省联社专项竞赛活动为抓手，围绕做实基础、做好走访、做优服务，加

大有效信贷投放。民营企业贷款增速 11.14%，高于省联社指导性目标（8%）3.14 个百分点。二是扎实做好走访工作。集中力量对本行有贷他行有贷户、本行无贷他行有贷户、近五年流失客户、核心企业关联客户等四类名单客户开展走访。三是积极推动场景金融。开展场景金融大赛，引导各层级深化对场景金融的认识和实践。打造“链圈园”三大场景生态的专属服务方案，推动实现对公贷款规模化、批量化获客。2024 年全行共计拓展中电数字芯谷、雪浪小镇等 8 个园区；新增拓展商会 6 家，开展银企活动 11 场；创新开展常州交投预付款融资，目前已授信 9 户、金额 1 亿元。四是发挥政策组合效应。陆续推出非客户经理岗位信贷业务转推荐方案等 12 项鼓励贷款投放政策。调降贷款利率让利实体企业，对符合六类认定标准的新增客户和流失满半年以上的存量客户给予最低优惠利率。将对公贷款利率审批与外汇账户营销联动，扩大优质外贸企业储备。五是提升专业服务能力。创新推出“设备融”产品，积极做好“专精特新贷”“环基贷”等产品推广和贴息政策宣传，持续用力加大惠企纾困。量身定制科技型企业专属贷款产品“苏知贷”，新增科技型企业贷款管理办法，构建服务科创企业机制。借助江南农商行承销资质，成功发行全省首单债券承销协同项目。

转型创新方面：一是着力提升零售贷款贡献。制定下发个人贷款工作指导意见，常态化开展“扩面夯基增户提质”外拓营销活动，全面走商圈、跑市场、进企业，通过深化“商圈/专业市场”“整企整厂”“一镇一品”项目，着力实现批量化获

客。**二是**拓宽财富业务增收渠道。自营理财投资坚持以稳为主，严控信用下沉，理财资金投资的含权基金收益率连续两年跑赢全市场偏债混合基金指数。不断丰富代销产品货架，成功引入信银理财、杭银理财等优质合作机构，基本做到本地支行和异地分行全覆盖。**三是**持续提升两卡运营质效。一方面，结合市民卡停用工作，通过“走出去+引进来”方式，对存量社保卡客户做到应换尽换。另一方面，持续丰富信用卡消费促销活动场景，年末全行信用卡有透支余额的客户数在全省排名第9。**四是**聚焦公私联动批量获客。在全行范围内组建公私联动团队89个，通过对公业务“引进门”解决零售业务营销痛点。抓好代发业务拓展，梳理存量已有基本账户和有信贷业务但暂未签约代发企业清单，引导基层机构开展营销转化。**五是**不断做优电子渠道建设。推出“绑卡码服务”，上线集成微信、抖音等主流支付平台的“一键多绑”功能，提升用户绑卡体验。新增惠山寺“智慧寺庙”、E驾金等场景项目，进一步提升服务客户的广度。聚焦收单业务综合效益提升，全年共计开展7批次收单商户回检分析，推动收单业务手续费净支出压降。

风险防控方面：**一是在**强化信用风险防控上聚力。建立风险预警处置及时率常态化考核机制，提升风险预警处置工作实效。优化风控模型管理体系，进一步明确风险类模型管理职责和要求。**二是在**做好贷后管理工作上着力。紧盯逾欠息贷款催收，将催收工作纳入一行一册、行长履职考核和客户经理履职考核，在行长任职资格等级评定中增加线下贷款

首贷不良考核内容。**三**是在加强合规能力建设上蓄力。制定合规银行建设三年工作规划,按照“一年一主题,一步一攻坚”的思路,分步骤、有计划地推进规划有效实施。结合新信贷系统上线,持续做好制度流程优化、操作风险管理等内控体系建设。**四**是在夯实案防基础管理上加力。抓实异常行为管理,横向从排查范围实现人员全覆盖,纵向从工作表现、经济往来等方面建立健全重点关注人员识别标准和动态管控措施。对5家案防重点机构完成全面风险排查,有力消除案件隐患。**五**是在强化安全生产责任上用力。圆满完成两会、国家护网等重保期间网络安全任务。制定信息安全员考核管理办法,督促提高安全管理工作质量。开展电动车安全专项治理、自建房及闲置资产安全检查活动,动态消除潜在安全隐患。推进智慧消防系统建设,逐步为全行网点配备智慧消防设备。**六**是扎实开展洗钱风险管理,优化绩效考核办法,开展专项风险排查,有效识别并控制风险,建立多层次宣传培训机制,提升反洗钱履职能力。**七**是提升流动性风险防控能力。根据市场条件的变化和业务需求的发展,对资产负债规模和结构进行优化调整,在确保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盈利增长和价值增长。

内部管理方面:**一**是大力度推进降本增效。制定年度降本增效工作方案,设定降本增效指标奖励,在全行范围内启动降本增效“金点子”征集评选活动,提高储蓄存款长转短计奖标准,全力推动负债端成本能降多降。**二**是前瞻性加快数智赋能。制定下发2025年-2027年数字化转型规划,着眼完

善全行数字化转型管理体系建设。加强数据治理，认真参加数据治理工作会议，加大数据审核和问题整改力度。**三是**全方位强化人才支撑。丰富培训形式，2024 年通过线上“自主学习+集中培训”和线下分片区小班制“授课+答疑”相结合的方式，推动培训走深走实。组建资金业务兴趣小组，以“跟班式学习+沉浸式演练”模式探索专业人才培养新路径。**四是**渐进式加强梯队建设。重申中层正职管理人员日常行为规范管理要求，督促提升履职质效。选优配强干部队伍，组织开展后备人才库选拔工作，突出对青年人才的培养提拔。完善优化任职资格体系，开展总行部室“高级”等级员工评定。**五是**宽领域丰富品牌内涵。围绕省联社“十百千工程”，拟定精品银行创建方案，确定科技型特色服务支行申报规划。狠抓消保工作，定期召开部门投诉处理协调会，按季编发消保工作简报，推动本地机构全面建立“诉调对接”机制。持续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先后组织开展徒步、手工团扇制作、“梁炬·新火”青年员工风采大赛等职工喜闻乐见、广泛参与的文化交流活动，营造团结向上、凝心聚力的干事创业氛围。

（三）履职评价结果

2024 年，公司高级管理层全面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认真执行董事会、监事会各项决议和金融监管各项要求，紧扣高质量发展主线，聚焦主责主业，推动转型发展，强化科技赋能，坚守风险底线，各项核心指标保持稳健，总体发展态势良好。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制度的情况。

三、对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评价

（一）履行忠实义务的情况

2024 年，未发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任职同类的业务、接受他人与公司交易的佣金归为己有、泄露公司秘密等行为。

（二）履行勤勉义务的情况

2024 年，全体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参加行长办公会议、总行办公会议、全行工作会议、行长室下设委员会会议和其他重要经营管理会议，会前对于议案事项开展调查研究，会上充分发扬民主、科学决策，会后认真贯彻执行。根据要求参加省联社、政府部门、监管机构组织召开各类会议、培训等活动，领会精神并落实到实际工作中。根据职责分工，认真抓好日常管理、业务推进和相关事务，加强对分管条线的调研指导和管理监督；经常了解分工片区的发展情况，定期深入片区走访调研，努力协调分工片区与政府部门的关系，督促分工片区全力完成总行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

（三）日常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总行行长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不断加强行长室自身建设，持续优化行长室及下设各委员会的工作机制，团结带领行长室成员推动全行的高质量发展，较好地完成了董事会的目标任务。总行副行长在总行行长的带领下，围绕行长室确定的年度经营目标和年度重点工作，组织带领分管部门加快转型发展、化解风险隐患、

促进管理提升，有序推进各项分管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董事会秘书认真按照《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考核办法》和本行《章程》的要求，协助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开展日常工作，加强与监管部门、券商、律师、会计师及媒体的沟通交流，认真做好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和股权管理等工作。

（四）履职评价结果

2024 年，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严格落实总行党委和董事会决策部署，认真执行金融监管各项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审慎行使经营管理权，根据董事会授权和各自分工，坚定信心、苦干实干，面对外部压力加大、内部困难增多的复杂严峻形势，沉着应对、综合施策，业务经营总体平稳、稳中有进，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目标任务，有力推动公司的高质量发展。未发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制度的行为。

监事会对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均为称职。

议案五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对监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各位股东：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对监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已经本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对监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附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 对监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事会工作指引》《银行保险机构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全体监事 2024 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了评价，评价所依据的信息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1、遵守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情况；
- 2、遵循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监事会和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情况；
- 3、参加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 4、在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上发表意见情况，参加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各项活动并提出意见或建议情况；
- 5、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 6、审阅公司重要会议报告及反馈情况；
- 7、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

一、参加、列席会议情况

（一）参加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2024 年，监事会共召开会议 5 次，审议通过 33 项议案，听取 41 项报告。监事会下设监督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63 项议案；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审议通过了 5 项议案。会前全体

监事认真审阅相关文件材料，会上全体监事认真审议定期报告、财务预决算报告、风险内控报告、审计报告等与公司经营管理和监事会职责相关的各类报告，积极发表意见或建议，独立、客观地进行表决。部分因公务等原因无法亲自出席的监事，均能按照规定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每名监事的亲自出席率均超过三分之二。在监事会及委员会闭会期间，全体监事认真阅读公司提供的各类材料，主动了解公司的发展状况。

（二）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情况。2024 年，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 2 次，形成决议 17 项。监事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参与议案的审议过程，对涉及监事会的议案，由监事长代表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进行了说明，积极维护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2024 年，董事会召开会议 5 次，形成决议 60 项；董事会各专委会共召开会议 12 次，形成决议 82 项，完成专题调研报告 4 篇。会前，全体监事均认真审阅董事会拟决议事项，按时列席董事会及必要的专门委员会会议，全程监督各议案的审议和决策过程，对董事会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决策情况和决策过程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适时提出意见和建议。

二、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本行股东监事从公司全局和长远发展的角度出发，积极做好与股东的沟通工作，关注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决策和财务情况，对重大事项的审议和决策进行监督，对高级管理层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决策情况进行监督。重点

关注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情况，确保关联交易合法合规，维护股东利益。

2024 年，本行外部监事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等情况，发表客观、公正的意见，维护存款人、中小股东及公司的整体利益。其中，两名外部监事在担任提名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期间，积极组织委员会开展各项专题活动，并充分发挥其特长与经验，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提出专业的意见和建议。

2024 年，本行职工监事以维护职工利益为根本出发点，重点关注与职工利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情况，通过列席董事会和经营层会议，了解与职工利益相关的政策的制定和实施情况，及时反馈职工需求，切实维护职工利益，并按年向职工代表大会报告工作，接受职工代表的监督。

三、参与调研活动情况

2024 年，结合公司发展实际，监事会根据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开展了专题调研工作。为了深入了解本行网络渠道的现状、优势与不足，探索创新发展路径，为未来的战略规划提供有力依据，以便更好地适应市场变化和客户需求，提升服务质量与竞争力，监事会监督委员会于三、四季度对本行网络渠道建设情况进行调研。为适应金融市场的发展和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助力银行网点转型升级，提升品牌形象，增强市场竞争力，监事会提名委员会通过督导的方式，调研了解特色经营网点的创建现状、存在的问题以及成功经验，为

后续的特色经营网点创建提供指导和建议。全体监事根据调研分工情况，通过基层网点实地考察、档案资料查阅、相关部室座谈等形式对调研课题进行深入分析、了解，根据各自专业特长提出了对策和建议，并以调研报告的形式及时向高级管理层进行了反馈。

四、自身建设情况

（一）开展学习培训，加强履职能力建设。监事会适时组织公司治理和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培训。2024年，公司适时组织监事开展新《公司法》下董监高履职要点解读、洗钱风险防控等专题培训，进一步明确了监事责任与义务。同时组织监事通过线上、线下多种形式，参加省联社、上交所、上市公司协会等外部机构组织的培训学习活动，不断提升监事履职水平。

（二）开展自评互评，做好履职评价工作。全体监事根据公司《监事会对监事履职评价办法》，以履职档案、会议记录、意见发表情况等为依据，从履职规范、工作时长、监督质效等方面对全体监事在2024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考核评价，认真参与自评和互评工作，最终形成年度监事履职评价结果。

五、履职评价结果

监事会分别从履行忠实义务、履行勤勉义务、履职专业性、履职独立性与道德水准、履职合规性五个方面履职情况做出评价如下：

履行忠实义务方面，各监事能够以本行最佳利益行事，

严格保守本行秘密，高度关注可能损害本行利益的事项，及时向监事会报告并推动问题纠正。

履行勤勉义务方面，各监事能够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参与本行事务，履职时间均达到法律规定的天数。均能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参加股东大会、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监督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财务收支、内部控制、风险管理、信息披露等情况，关注公司战略规划的执行情况，积极开展调研活动，对提交监事会审议的事项认真研究并作出审慎判断，独立、客观发表意见和建议。

履职专业性方面，各监事能够持续提升自身专业水平，立足监事会职责定位，结合自身的专业知识、从业经历和工作经验，研究提出科学合理的意见建议，推动监事会有效监督。

履职独立性与道德水准方面，各监事能够坚持高标准的职业道德准则，不受主要股东和内部人控制或干预，独立自主地履行职责，促进本行公平对待全体股东、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等。

履职合规性方面，各监事能够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持续规范自身履职行为，依法合规履行相应的职责，推动和监督本行依法合规稳健经营。未发现公司监事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制度的行为。

2024年，本行监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

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不断深化自身建设，持续对本行发展战略和经营理念、财务状况、内控合规、全面风险管理、案件防控和人员履职等方面进行监督，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为推动本行持续稳健发展，切实维护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发挥积极作用。

监事会对公司全体监事 2024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均为称职。

议案六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经本行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本行于 2025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文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议案七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暨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 议案

各位股东：

本行编制的《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暨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已经本行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
决算暨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附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暨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一、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

（一）营业收入：2024 年营业收入为 468,1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36%，低于预算 3,038 万元。

1、利息净收入为 339,7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20%，低于预算 28,723 万元。其中：

（1）利息收入为 809,3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31%，低于预算 39,860 万元。具体为：

①贷款利息收入实际完成 566,1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74%，低于预算 13,091 万元。2024 年全年贷款（不含贴现）日均 1,276 亿元，较预算的 1,292 亿元减少 16 亿元；2024 年贷款加权利率为 4.44%，较预算利率 4.48%低 0.04 个百分点。

②贴现利息收入实际完成 21,8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91%，低于预算 3,582 万元。主要是因为 2024 年本行贴现加权收益率 1.25%，较预算利率 1.33%低 0.08 个百分点。

③金融机构往来收入实际完成 43,3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3.22%，高于预算 1,352 万元。

④债券及其他投资利息收入实际完成 178,006 万元，完

成预算的 87.88%，低于预算 24,540 万元。2024 年债券及其他投资的日均余额较预算日均低 26.39 亿元。

(2) 利息支出为 469,600 万元，达成预算的 97.68%，低于预算 11,137 万元。

①存款利息支出实际发生额为 437,223 万元，达成预算的 99.11%，低于预算 3,948 万元。2024 年存款日均达到 2,067 亿元，较预算日均增加 15.26 亿元；存款加权利率为 2.12%，较预算利率 2.15%低 0.03 个百分点。

②债券利息支出实际为 9,701 万元，达成预算的 69.68%，低于预算 4,22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债券日均 23.28 亿元，较预算的 39.73 亿元低 16.45 亿元。

③金融机构往来支出实际为 22,677 万元，达成预算的 88.42%，低于预算 2,969 万元。

2、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为 13,701 万元，达到预算的 113.24%，高于预算 1,601 万元。其中：

(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为 21,722 万元，达到预算的 103.44%，高于预算 722 万元。

(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为 8,021 万元，达到预算的 90.12%，低于预算 879 万元。

3、投资收益实际完成 99,922 万元，达到预算的 130.79%，超过预算 23,522 万元。

(二) 营业支出：2024 年营业支出为 218,774 万元，达

到预算的 98.05%，低于预算 4,347 万元。

1、税金及附加实际支出 3,785 万元，达到预算的 94.62%，低于预算 215 万元。

2、业务及管理费实际支出为 143,065 万元，达到预算的 92.84%，低于预算 11,027 万元。

3、信用减值损失实际支出 71,8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0.61%，高于预算 6,896 万元。

（三）营业外收支净额-291 万元，低于预算 91 万元，具体为：

1、营业外收入实际为 798 万元，高于预算 348 万元。其中政府补助收入 43 万元，长期不动户收入 142 万元，其他收入 220 万元。

2、营业外支出实际发生金额 1,089 万元，高于预算 439 万元。

（四）利润总额为 249,048 万元，达到预算的 100.49%，高于预算 1,218 万元。

（五）净利润为 225,214 万元，达到预算的 97.75%，低于预算 5,193 万元。

二、2025 年度财务预算编制情况

（一）2025 年度业务发展目标

1、资产总额预计达 2756 亿元，增加 200 亿元，增幅 7.82%；

2、负债总额预计达 2523 亿元，增加 199 亿元，增幅 8.52%；

3、所有者权益预计达 233 亿元，增加 1 亿元。

（二）财务收支及利润预算情况

预计全年实现利润总额 251,548 万元，较上年增加 2,500 万元，增幅 1.00%。净利润 227,475 万元，较上年增加 2,260 万元，增幅 1.00%。

议案八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已经本行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附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24 年度本行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审计报告编号：XYZH/2025NJAA2B0008），税前利润总额为 2,490,480,377.43 元，当年税后可供分配的净利润为 2,252,144,769.79 元，结合本行实际情况提出利润分配方案建议如下：

一、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2024 年末本行法定盈余公积已经达到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不再提取。

二、提取一般风险准备。按照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按净利润 20% 的比例提取一般准备 450,428,953.96 元。

三、综合考虑股东投资回报、监管机构对资本充足率的要求及本行业务可持续发展等因素，本行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 元（含税）。若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194,681,695.00 股为基数，将派发现金股利 482,829,972.90 元。上述分配方案执行后，余下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

议案九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本行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 2025 年度年报审计服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聘期为一年。《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已经本行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附件：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9 人，注册会计师 178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700 人。

信永中和 2023 年度业务收入为 40.4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30.1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9.96 亿元。2023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64 家，收费总额 4.56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建筑业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数为 8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5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均具有相应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具体如下：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张玉虎先生，2003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10 家。

拟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罗玉成先生，1995 年获得中国

注册会计师资质，199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199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10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罗玲女士，2019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为 1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于 2024 年 5 月被深交所出具自律监管措施，于 2023 年 9 月被深圳证监局出具行政监管措施，已经整改完毕，不影响目前执业。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罗玉成	2023-9-26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	因在执行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0-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时存在部分程序执行不够充分等问题给予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罗玉成	2024-5-31	自律监管措施	深圳证券交易所	因在执行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0、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

				时存在部分程序执行不够充分等问题给予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监管函的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
--	--	--	--	--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年报审计费用 9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 20 万元，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议案十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关联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结合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开展的需要，本行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该议案已经本行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关联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详见本行于 2025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文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议案十一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的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本公司拟定了《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的报告》（见附件）。该报告已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附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本公司将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已制定了《董事会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细则》，建立了专业委员会的议事规则，规范了本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同时，本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本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明确了关联方的识别和确认、关联交易的范围种类及管理要求，严格按监管规定审批和管理关联交易。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监管机构关于商业银行关联交易的相关监管规定。

二、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下简称“关联自然人”），关键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以下简称“关联法人”），本行的子公司、联营公司。

（二）本行的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无锡市太湖新城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资产管理	1,296,309	8.9	8.9
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其他金融	300,000	7.58	7.58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保险业	621,935	6.97	6.97
无锡市兴达尼龙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制造业	10,027	5.06	5.06

（三）本行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名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法定代表人
江苏铜山锡州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徐州	银行业	股份公司	51%	陈思源
泰州姜堰锡州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姜堰	银行业	股份公司	60%	倪建峰

（四）本行的联营企业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行的关系
江苏淮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公司
江苏东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公司
江苏徐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公司

（五）关联法人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行关系
无锡市南长区金匮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江苏聚慧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江苏尚贤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江苏新慧恒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未来（无锡）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财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财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大饭店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电广商贸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东方长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广播电视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无锡广播电视集团（无锡市广播电视台）	其他关联方
无锡广电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广电地铁传媒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广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广和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广睿网络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广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广新影视动画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广娱传媒文化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广圆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国际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国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恒基长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恒廷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恒业长盛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单位名称	与本行关系
无锡恒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无锡惠山科创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无锡君来世尊酒店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联合融资担保股份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联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联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联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热线传媒网络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瑞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国联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国联物资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鸿新物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惠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惠山文商旅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无锡市金联弘物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俊晨包装用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联友锻造厂	参股股东
无锡市瑞景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太湖新城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太湖新城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无锡市锡山三建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兴达尼龙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无锡市兴利鸿物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视广商贸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苏林特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单位名称	与本行关系
无锡太湖国际会展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太湖国际科技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太湖新城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太湖新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太湖新城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万新机械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无锡锡东新城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锡东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锡隆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新都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新泽文商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新智瑞投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关联方
无锡扬子锦辉护理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殷达尼龙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影视文化交流中心	其他关联方
无锡元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振华德裕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震达机电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震达增压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国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江苏淮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江苏靖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单位名称	与本行关系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六) 关联交易

本公司的关联交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和有关的银行业监督管理规定，按照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1、存放同业款项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江苏淮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4	1,412
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	561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109,486
江苏靖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5	-
徐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108
合计	588	112,567

2、存放同业款项利息收入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江苏淮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4
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	5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6	1,103
江苏靖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	-
徐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6
合计	58	1,118

3、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88	-
合计	688	2

4、发放贷款和垫款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无锡市金联弘物资有限公司	15,000	15,000
无锡恒廷实业有限公司	385,400	390,500
无锡太湖国际会展集团有限公司	9,800	-
无锡市锡山三建实业有限公司	45,000	45,000
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99,200	499,600
无锡君来世尊酒店有限公司	8,900	9,100
无锡市太湖新城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9,900	10,000
无锡锡东新城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92,000	93,000
无锡太湖新城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9,300	9,500
无锡锡隆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49,000	49,000
无锡振华德裕科技有限公司	24,000	24,000
无锡市城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	44,700
无锡市联友锻造厂	9,500	9,500
无锡财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60,500	463,500
无锡市瑞景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33,200	33,600
无锡市兴利鸿物资有限公司	3,358	1,330
无锡锡东新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230,000
无锡恒基长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46,700	147,500
无锡太湖新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9,900	10,000
无锡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04,590	121,670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491,000	494,000

无锡联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000	-
江苏新慧恒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34,750	34,860
无锡联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5,000
无锡财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9,700	9,900
无锡新泽文商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600	9,700
无锡殷达尼龙有限公司	90,000	138,700
无锡联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00	-
无锡市兴达尼龙有限公司	98,000	98,850
江苏无锡商业大厦集团有限公司	-	49,500
无锡太湖新城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无锡苏林特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49,000	49,000
无锡震达机电有限公司	47,000	47,000
无锡瑞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6,900	4,000
无锡市太湖新城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493,600	494,000
叁水生态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	2,000
无锡真爱电动车销售有限公司	-	32,000
无锡市中惠新能源有限公司	-	9,500
无锡国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399,100	-
无锡恒业长盛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3,000	-
无锡元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45,000	-
关联自然人	49,798	50,829
合计	4,041,696	3,745,339

5、贷款利息收入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无锡联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93	155
江苏新慧恒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1,646	1,740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无锡君来世尊酒店有限公司	437	450
无锡市太湖新城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95	93
叁水生态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	78
无锡联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316	145
无锡市金联弘物资有限公司	564	633
无锡市城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	2,092
无锡振华德裕科技有限公司	940	1,187
无锡恒廷实业有限公司	17,992	18,097
无锡市联友锻造厂	357	401
无锡财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9,894	13,247
无锡真爱电动车销售有限公司	-	1,236
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3,105	29,327
无锡市瑞景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1,613	1,628
无锡太湖国际会展集团有限公司	383	221
无锡市锡山三建实业有限公司	2,181	2,281
无锡恒基长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6,856	5,906
无锡殷达尼龙有限公司	5,001	6,851
无锡市兴利鸿物资有限公司	38	45
无锡锡东新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1,024
无锡太湖新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95	92
无锡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4,752	5,648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2,582	23,057
无锡广播电视发展有限公司	-	6
无锡联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73	860
无锡震达机电有限公司	2,086	3,164
无锡瑞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55	5
无锡市太湖新城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2,870	22,104
无锡太湖新城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382	414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无锡苏林特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141	130
无锡市兴达尼龙有限公司	4,613	4,715
江苏无锡商业大厦集团有限公司	-	2,177
无锡锡东新城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237	4,404
无锡太湖新城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445	453
无锡财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421	215
无锡锡隆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160	3,821
无锡新泽文商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38	413
无锡市中惠新能源有限公司	-	297
无锡国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8,982	-
无锡恒业长盛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00	-
无锡元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1,153	-
关联自然人	1,775	2,331
合计	182,571	161,143

6、同业存放款项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8,297	138,307
国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349	29,444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160,006
合计	31,646	327,757

7、同业存放利息支出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3,739	1,015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1,060
国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45	290
合计	3,984	2,365

8、转贴现资产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7,394	70,002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3,912	-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	-
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	-
合计	227,306	70,002

9、转贴现利息收入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59	2,939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76	-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	-
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3	-
合计	3,066	2,939

10、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	274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42	176
合计	574	450

11、买入返售利息收入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65	-
合计	2,165	-

12、吸收存款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关联自然人	118,957	105,134
关联法人	281,183	739,174
合计	400,140	844,308

13、存款利息支出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关联自然人	1,478	1,065
关联法人	4,025	5,530
合计	5,503	6,595

14、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	19,580	20,447
合计	19,580	20,447

三、董事会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情况

（一）2024 年一季度董事会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情况

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专门委员会会议，会议由主任委员孙健主持，委员吴岚、史炜、万妮娅出席会议，行长室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关联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的报告》《关于 2024 年风险偏好陈述书》等有关议案，与会委员同意提交六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

（二）2024 年二季度董事会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工作情况

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专门委员会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邵辉主持，委员孙健、吴岚、万妮娅、陈红梅、史炜出席会议，行长室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了《2024 年一季度内部控制报告》和修订《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等有关议案，与会委员同意提交六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

（三）2024 年第三季度董事会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情况

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于 2024 年 8 月 21 日召开专门委员会会议，会议由委员吴岚主持，委员万妮娅、陈红梅、史炜出席会议，行长室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听取、审议了《2024 年上半年度合规案防报告》《2024 年半年度全面风险报告》等有关议案，与会委员同意提交七届一次董事会审议。

（四）2024 年第四季度董事会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情况

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专门委员会会议，会议由董事吴岚主持，委员费国栋、尤赞出席会议，行长室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听取、审议了《2024 年 9 月末预期信用损失

法评估结果》《预期信用损失法参数调整方案》《2024 年三季度内部控制报告》，与会委员同意提交七届二次董事会审议。

议案十二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吸收合并控股村镇银行并设立分支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深入贯彻监管机构关于农村中小银行改革化险工作精神，同时进一步增强对区域经济发展的金融服务能力，本行拟吸收合并江苏铜山锡州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山村镇银行”）及泰州姜堰锡州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姜堰村镇银行”），并改建为分支机构。吸收合并后，上述两家村镇银行解散并注销法人资格，全部业务、财产、债权债务及其他一切权利义务由本行承继。该议案已经本行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附件：1.吸收合并铜山村镇银行并设立分支机构
2.吸收合并姜堰村镇银行并设立分支机构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附件 1：吸收合并铜山村镇银行并设立分支机构

一、拟吸收合并村镇银行基本情况

铜山村镇银行是 2009 年 7 月由本行发起设立的一家村镇银行，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陈思源，注册地址为徐州市铜山区北京南路 1 号。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本次吸收合并实施方案

（一）吸收合并实施方式

本行本次拟采取货币支付方式协议收购铜山村镇银行其他股东持有的股权，由本行与铜山村镇银行其他股东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吸收合并完成后，铜山村镇银行注销法人资格，其全部业务、财产、债权债务以及其他各项权利义务均由本行依法承继，附着于铜山村镇银行资产上的全部权利和义务亦由本行享有和承担。截至 2024 年末，本行与铜山村镇银行 9 户股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收购价格为 1.19 元/股，在取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复且完成股权变更登记后支付对价。依法完成变更手续后，本行将持有铜山村镇银行 100%的股份。

（二）人员安置、遗留业务处置及风险控制

铜山村镇银行员工与村镇银行签署的原劳动合同继续有效，劳动合同由本行继续履行。若员工个人在本行承继劳动合同前提出解除劳动关系的，由铜山村镇银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相关规定办理劳动合同解除手续；若员工个人在本行承继劳动合同后提出解除劳动关系的，由本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相关规定办理劳动合同解除手续。

铜山村镇银行涉及对外权利义务关系由本行承继，相关业务的风险控制按照本行风险管理体系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铜山村镇银行与外部单位（部门）、个人等签订的合同及协议尚未到期的，由承继其权利和义务的本行继续履约。

吸收合并事项尚需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机构核准。如吸收合并过程中出现新情况或上述事项未尽事宜，将根据法律法规和本行相关规定执行，对相关方案进行适时调整和优化。

三、对本行的影响

本次收购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对本行的经营状况影响较小，不会对本行的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收购铜山村镇银行股份所支付的交易对价对本行资本充足水平影响较小。

四、授权事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经营管理层代表本行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框架和原则下，对本次吸收合并铜山村镇银行相关事项进行决定、组织实施或终止，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有关事项：

（一）研究决定吸收合并实施工作相关事项；

（二）修改吸收合并实施方案，制定与修改吸收合并协议、合并公告、村镇银行人员安置、遗留业务处置及风险控制方案等与吸收合并相关的法律文件、吸收合并行政许可申请文件、本行合并完成后的设立分支机构、机构变更行政许可申请文件等一切相关文件；

（三）确认由中介机构出具的与本次吸收合并相关的审计报告、清产核资报告、资产评估报告和吸收合并后机构的资产负债表（预测）等；

（四）确定与调整股权收购价格；

（五）办理承继村镇银行的全部资产负债、合同、业务、人员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的必要手续；

（六）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难以实施的情形，决定延期、中止或终止实施本次吸收合并事宜；

（七）负责组织实施与办理与本次吸收合并相关的其他工作。

本授权的有效期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吸收合并与设立分支机构、村镇银行注销完成或者终止之日止。

附件 2：吸收合并姜堰村镇银行并设立分支机构

一、拟吸收合并村镇银行基本情况

姜堰村镇银行是 2011 年 12 月由本行发起设立的一家村镇银行，注册资本为 1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倪建峰，注册地址为江苏省泰州市姜堰区花园路 185 号。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本次吸收合并实施方案

（一）吸收合并实施方式

本行本次拟采取货币支付方式协议收购姜堰村镇银行其他股东持有的股权，由本行与姜堰村镇银行其他股东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吸收合并完成后，姜堰村镇银行注销法人资格，其全部业务、财产、债权债务以及其他各项权利义务均由本行依法承继，附着于姜堰村镇银行资产上的全部权利和义务亦由本行享有和承担。截至 2024 年末，本行与姜堰村镇银行 7 户股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收购价格为 1.15 元/股，在取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复且完成股权变更登记后支付对价，另有 3 户股东谈判中。

（二）人员安置、遗留业务处置及风险控制

姜堰村镇银行员工与村镇银行签署的原劳动合同继续有效，劳动合同由本行继续履行。若员工个人在本行承继劳动合同前提出解除劳动关系的，由姜堰村镇银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相关规定办理劳动合同解除手续；若员工个人在本行承继劳动合同后提出解除劳动关系的，由本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相关规定办理劳动合同解除手续。

姜堰村镇银行涉及对外权利义务关系由本行承继，相关业务的风险控制按照本行风险管理体系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姜堰村镇银行与外部单位（部门）、个人等签订的合同及协议尚未到期的，由承继其权利和义务的本行继续履约。

吸收合并事项尚需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机构核准。如吸收合并过程中出现新情况或上述事项未尽事宜，将根据法律法规和本行相关规定执行，对相关方案进行适时调整和优化。

三、对本行的影响

本次收购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对本行的经营状况影响较小，不会对本行的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收购姜堰村镇银行股份所支付的交易对价对本行资本充足水平影响较小。

四、授权事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经营管理层代表本行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框架和原则下，对本次吸收合并姜堰村镇银行相关事项进行决定、组织实施或终止，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有关事项：

（一）研究决定吸收合并实施工作相关事项；

（二）修改吸收合并实施方案，制定与修改吸收合并协议、合并公告、村镇银行人员安置、遗留业务处置及风险控制方案等与吸收合并相关的法律文件、吸收合并行政许可申请文件、本行合并完成后的设立分支机构、机构变更行政许可申请文件等一切相关文件；

（三）确认由中介机构出具的与本次吸收合并相关的审计报告、清产核资报告、资产评估报告和吸收合并后机构的资产负债表（预测）等；

（四）确定与调整股权收购价格；

（五）办理承继村镇银行的全部资产负债、合同、业务、人员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的必要手续；

（六）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难以实施的情形，决定延期、中止或终止实施本次吸收合并事宜；

（七）负责组织实施与办理与本次吸收合并相关的其他工作。

本授权的有效期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吸收合并与设立分支机构、村镇银行注销完成或者终止之日止。

议案十三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二级资本债券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拓宽资本补充渠道，增强服务实体经济能力，结合存量资本工具永续债的到期情况，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行拟定了发行二级资本债券的方案，拟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二级资本债券。

该议案经本行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报请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附件：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二级资本债券的方案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附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二级资本债券的方案

为拓宽本行资本补充渠道，完善动态资本补充机制，增强服务实体经济能力，结合本行存量资本工具的到期情况，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行拟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二级资本债券，总体发行方案如下：

一、发行规模

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发行次数及各次发行规模最终依据本行资本补充需求以及市场情况决定。

二、工具类型

减记型合格二级资本债券。

三、债券期限

10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第 5 年末附有前提条件的发行人赎回权。

四、债券利率

参照市场利率确定。

五、发行方式及市场

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发行。

六、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二级资本债券募集资金将依据适用法律和监管部门批准用于充实本行二级资本。

七、相关决议有效期

上述发行方案相关决议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36 个月内有效。

八、发行授权

为顺利推进二级资本债券发行工作，本行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高级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二级资本债券发行的所有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发行方案以及相关监管机构的规定和审批要求决定具体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时间、发行规模、债券期限、债券利率、发行价格、发行市场、发行对象、发行币种、发行方式、募集资金用途等要素。根据监管机构的政策要求以及市场情况的变化，对二级资本债券发行的相关事项进行必要的调整。

2.办理二级资本债券登记托管，申请上市流通，修改、

签署、执行二级资本债券发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协议、合同和相关文件；

3.聘请相关中介机构，根据监管部门的具体要求制作、修改、报送各类申报材料；

4.在二级资本债券存续期内，按照相关监管机构的规定和审批要求，办理付息、赎回、减记（如有）等所有相关事宜。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可就上述授权对本行高级管理层进行转授权。该授权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国家金融监管部门批准后 36 个月为止。

九、备注事项

本行拟发行的二级资本债券含有减记条款，当触发事件发生时，该工具将立即减记。触发事件是指以下两者中的较早者：1.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定若不进行减记该银行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该银行将无法生存。本次发行方案最终需经监管部门批准或认可后方可实施，并最终批准或认可后的方案为准。

议案十四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本行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相应内容进行修订。

该议案经本行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报请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报监管部门批准并完成工商备案手续后施行。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附件：《公司章程》全文详见本行于 2025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文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议案十五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提升本行公司治理水平，根据相关监管规定，结合本行实际情况，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该议案经本行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报请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报监管部门批准并完成工商备案手续后施行。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附件：《董事会议事规则》全文详见本行于 2025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文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报告一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刘宁、吴岚、张磊、杨东涛、王国俊、刘一平、孙健向股东大会报告 2024 年度履职情况。

附件：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详见本行于 2025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文件）

报告人：刘宁、吴岚、张磊、杨东涛、王国俊

刘一平、孙健

2025 年 5 月 16 日

报告二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大股东暨主要股东履约评价的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银行保险机构大股东行为监管办法（试行）》及《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要求，本行董事会对 2024 年度大股东暨主要股东履约情况进行了评估。现将评估结果报告如下：

一、资质及财务情况

截至2024年末，本行主要股东共9户，分别为无锡市太湖新城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城资产”）、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信托”）、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以下简称“长城人寿”）、无锡市兴达尼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达尼龙”）、无锡万新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新机械”）、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建发”）、无锡惠山科创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山科创”）、无锡广播电视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广电”）和无锡恒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裕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1. 无锡市太湖新城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296309.1755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陆晓雨，注

册地址为无锡市经开区丰润道8号无锡太湖新城发展大厦24层，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管理；物业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住房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建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建筑砌块销售；水泥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家具销售；办公用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材料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汽车新车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树木种植经营；货物进出口；食品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 亿元，法定代表人为周卫平，注册地址为无锡市滨湖区太湖新城金融一街8号第10至11楼，经营范围为：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

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621934.9482 万元，法定代表人白力，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31 号 3 层 301，经营范围为：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4. 无锡市兴达尼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27.4 万元，法定代表人殷新中，注册地址为玉祁镇玉西村，经营范围为：尼龙制品、尼龙 610 盐、尼龙 1010 盐、塑料尼龙合成的制造加工；经营本企业自产的尼龙切片、尼龙丝、癸二胺、十二碳二元胺、癸二酸、十二碳二元酸、蓖麻油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及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

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PBT 单丝、PET 单丝的制造、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无锡万新机械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558 万元，法定代表人孙志强，注册地址为无锡市惠山区洛社镇万马村，经营范围为：建筑机械设备、液压机械设备、五金、电器的制造、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856442 万元，法定代表人唐劲松，注册地址为无锡市夏家边朱家畲 58 号，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利用自有资产对外投资；工程项目管理；物业管理（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城市建设项目的招商引资；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市政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以上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自有房屋、设施的租赁（不含融资性租赁）；金属材料、建筑用材料、装饰装修材料、五金交电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无锡惠山科创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6098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张学军，注册地址

为无锡市惠山区长安街道花园街 9 号 A 栋 8 楼，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园区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物业管理；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 无锡广播电视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8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许扬，注册地址为无锡市湖滨路 4 号，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住宿服务；餐饮服务；食品销售；营业性演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图文设计制作；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票务代理服务；日用百货销售；针纺织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 无锡恒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48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陆相林，注册地址为无锡市锡山区安镇街道东兴路 198 号，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创业空间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集贸市场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信息咨询服务（不

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礼品花卉销售；树木种植经营；园艺产品种植；园艺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4 年末，本行大股东、主要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比例(%)	质押数(股)	股东类型
1	无锡市太湖新城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95369030	8.90	0	大股东、主要股东
2	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66330635	7.58	0	主要股东
3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53035590	6.97	0	主要股东
4	无锡市兴达尼龙有限公司	110984508	5.06	0	主要股东
5	无锡万新机械有限公司	83640100	3.81	400000000	主要股东
6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77004934	3.51	0	主要股东
7	无锡惠山科创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6179450	1.65	0	主要股东
8	无锡广播电视发展有限公司	28943560	1.32	0	主要股东
9	无锡恒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4471780	0.66	0	主要股东
	合计	865959587	39.46	400000000	

截至 2024 年末，本行主要股东持股穿透识别情况如下：

序号	主要股东名称	主要股东之控股股东	主要股东之实际控制人	主要股东之一致行动人	主要股东之最终受益人	派驻董事、监事情况
1	无锡市太湖新城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无锡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无	无锡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董事 茹华杰
2	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无锡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无	无锡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董事 周卫平

			委员会		委员会	
3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无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董事 任庆和
4	无锡市兴达尼龙有限公司	殷新中	殷新中、殷炼伟	无锡神伟化工有限公司	殷新中、殷炼伟	董事 殷新中
5	无锡万新机械有限公司	观仁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孙志强、孙龙强、吴惠仙	无	孙志强、孙龙强、吴惠仙	董事 孙志强
6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无锡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无锡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无	无锡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董事 万妮娅
7	无锡惠山科创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锡市惠山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无锡市惠山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无	无锡市惠山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监事 吴平
8	无锡广播电视发展有限公司	无锡广播电视集团（无锡市广播电视台）	无锡广播电视集团（无锡市广播电视台）	无	无锡广播电视集团（无锡市广播电视台）	监事 钱小满
9	无锡恒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无锡恒廷实业有限公司	无锡锡东新城商务区开发建设管理中心	无	无锡锡东新城商务区开发建设管理中心	监事 陆相林

根据监管规定的要求，本行持股5%以上大股东暨主要股东入股均取得了监管机构的批复同意。本行未发现大股东暨主要股东存在生产经营、财务状况重大异常，未发现大股东暨主要股东不能够按期偿还金融机构本息情况；本行未发现本行大股东暨主要股东存在以委托资金、债务资金等非自有资金入股的情形，未发现存在股权代持行为；经查询信用中国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未发现本行大股东暨主要股东被

列为相关部门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及股东黑名单。

二、入股银行金融机构情况

1.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公司除以主要股东身份入股本行外，还以主要股东身份入股了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句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5.01%、4.00%及9.99%。

2.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公司除以主要股东身份入股本行外，还以主要股东身份入股了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阳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3.87%、9.88%及5.00%。此外，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的关联方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9.88%的股份。

三、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责任义务及承诺情况

本行大股东暨主要股东能够按照国家金融监管总局、证监会和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依法合规地行使股东权利，尊重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重大决策并积极配合落地实施，不存在利用主要股东地位损害本行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的情形，不存在干预本行日常经营事务或向本行施加不当指标压力的情形。大股东暨主要股东能够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本行章程等相关要求依法履行义务。本行大股东暨主

要股东均签署了《承诺函》，不存在提供虚假信息或不实声明的情形；大股东暨主要股东在《承诺函》中明确支持本行坚持支农支小经营发展战略，当本行资本不足时，承诺补充资本且不阻碍其他股东补充资本或合格新股进入；本行大股东暨主要股东不存在不当干预行为，不存在要求违规分红的情况。本行与大股东暨主要股东开展业务往来，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没有损害本行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不会对本行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

四、落实公司章程情况

经本行核查，大股东暨主要股东能遵守本行章程及股权管理办法的规定。对外股权质押及转让能向本行备案。不存在借款金额超过股权净值仍然质押的情形。本行大股东暨主要股东不存在本行借款逾期的情形。本行已经对质押比例在50%以上的股东及派驻董事限制表决权。

五、履行信息披露责任情况

本行大股东暨主要股东能及时准确完整地向本行报告自身经营状况、财务信息、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等及其变动情况，所持股权被采取诉讼保全措施或者被强制执行，所持股权被质押或被解押，名称变更，合并、分立等情况。

六、上一年度与本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本行给予太湖新城资产及其关联方授信 14.94 亿元，用信余额 11.69 亿元；国联信托及其关联方授信 5.7 亿元，用信余额 1.1 亿元；兴达尼龙及其关联方授信 2.38 亿元，用信余额 1.88 亿元；万新机械及其关联方授信 1.69 亿元，用信余额 1.69 亿元；无锡建发及其关联方授信 10.97 亿元，用信余额 10.81 亿元。本行独立董事对于《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关联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认为：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属于银行正常经营范围内发生的常规业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

七、遵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大股东暨主要股东均能认真学习并执行监管政策的要求，本行通过公开数据查询，未发现大股东暨主要股东存在严重违反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的情况。

八、评价结果

综上，本行大股东及各主要股东 2024 年度评估结果为合格。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报告三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三农金融服务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4 年为全面贯彻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和中央一号文件部署要求，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积极学习运用“千万工程”蕴含的发展理念、工作方法和推进机制，紧扣中央 2024 年“三农”工作“两个确保、三个提升、两个强化”重点任务，以高质量金融服务助力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一、明确三农金融服务目标

（一）指导思想

农业农村农民问题是关系国计民生的根本性问题。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并非与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简单对照，而是在新的历史时期，顺应农业农村发展新趋势提出的更高要求和全面部署。乡村振兴战略的总要求，是农业农村发展到新的阶段设定的新目标，该战略的实施将会为我国“三农”领域发展注入强大的动力。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强调“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为新时代新征程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进程指明前进方向。本行将进一步强化

乡村振兴支持力度，加快建立三农金融服务长效机制，持续提升服务三农的特色化、专业化、精细化水平；同时，继续大力推进改革创新，打造高效的组织架构、适用的风险管理系统、完善的制度体系和管理流程、精干的人才队伍、有效的绩效考核体系和先进安全的信息系统等，为战略实施提供有效支撑，力争在本地区和异地机构农村金融市场服务上处于领先地位，为三农客户提供全方位的优质金融服务。

（二）基本原则

第一，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建立科学有效的业务发展机制，把县域支行作为服务三农其中的一个主要载体和平台，全面推进三农金融服务工作。统筹安排全行各项经营资源，配置足够的人员、经费、网络服务、信贷规模等资源，促进三农业务优先发展。

第二，坚持城乡联动综合服务。发挥联合城乡资金、互联网资源及专业优势，针对三农客户和其他农村金融机构提供各类综合金融服务。为客户跨越城乡拓展业务提供全程金融服务，实现城乡互补，统筹发展，提升服务三农的整体力度。

第三，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推进。县域新增存款应主要用于当地发放贷款，重点投向三农和小微企业，优先满足优质涉农企业、农民合作社、种养大户、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金融服务需求。

第四，坚持创新引领三农发展。重点围绕破解“三农贷款难、银行难贷款”的瓶颈，积极探索“三权”抵（质）押等有利于盘活三农资产的抵质押方式、拓展抵质押物范围、完善增信和风险缓释机制等。

第五，坚持主动探索，运用新型技术。利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新技术为支撑的服务信息化建设，拓展电子渠道，完善线上服务功能，促进提高三农金融服务覆盖面和便捷度。

（三）主要目标

主要目标分为服务三农覆盖面、贷款投向、服务能力和队伍建设三个方面：

1、服务三农覆盖面：通过县域支行加大金融服务普及范围，提高辖内农村人口金融覆盖率，保持涉农贷款持续增长，重点加强县域经济中小企业服务支持。

2、三农贷款重点投向：大力支持现代农业、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和农村城镇化、农村商品流通、农村社会事业发展，积极开展农村金融机构合作，大力扶持县域经济和县域中小微企业发展。

3、三农服务能力和队伍建设：加强和改善农户金融服务，把服务好农户作为服务三农的工作重点，完善农民就业和农民工金融服务，满足富裕农民和县域居民的多样化金融需求。实施产品创新和科技促进工程，加强三农产品研发力

度和科技支撑能力建设。建设三农新型信贷文化，探索专业化的三农信贷经营管理模式，不断完善三农信贷政策制度体系，建立适应三农业务特点的风险管理体系。加强三农人才队伍建设，努力打造专业高效的服务三农经营管理体系。

二、加强三农金融工作机制建设

（一）建立完善三农金融工作机制

本行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及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主要负责统筹全行三农业务的战略规划、监督实施和评估，全面指导全行三农金融服务工作的开展；设立三农金融部，具体落实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工作要求及开展相关工作。近年来，本行不断完善三农金融工作机制，进一步做实以三农金融部具体负责三农金融业务的政策研究、制度制定、年度计划、产品研发、客户营销、相关产品落地；各分支行负责具体实施；风险管理部纳入统一风险管控及授信授权管理；人力资源部负责内部考核激励约束的三农金融工作组织体系，推动本行三农金融工作稳步前进。

（二）加大加深金融资源配置

本行信贷资源优先满足三农信贷需求，重点支持三农业务发展。

1、信贷政策支持。本行对县域地区上报的各类贷款实行优先审批；单独设立涉农贷款信贷计划，确保涉农贷款的优先发放；同时适当提高资产质量容忍度，涉农贷款不良容

忍度可在各项贷款不良率基础上上浮 3 个百分点以内；发布《普惠信贷业务尽职免责管理办法》，该办法基本覆盖涉农信贷业务，为尽职免责实施提供制度依据，进一步提高分支机构服务“三农”的工作积极性。

2、信贷规模倾斜。本行出台对农村地区的信贷投放优惠政策，加大对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龙头企业、专业大户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信贷支持，大力扶持农业经济和农村中小企业发展。

三、创新优化三农金融服务体系

本行立足当地资源禀赋，坚持市场导向，通过不断丰富产品结构、拓宽产品供给渠道等方式，全面满足多层次、多样化的三农金融服务需求。

（一）加强产品优化运用

本行针对家庭农场、农业合作社等农业经营主体缺乏抵押物、农业风险偏大的特点，与市农业农村局合作推出“惠农贷”信用贷款产品，采取名单共享、风险分担、利率优惠的形式为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供融资支持，并对无锡大市水稻种植户和农业品牌名录内企业实行专项优惠利率。

此外，今年本行对“微企易贷”、“富民创业贷”等支持农业类企业和农民创业相关贷款产品的准入条件、产品额度等进行优化调整，加大产品的支农支小力度；并且根据新上线新一代信贷系统，完善省农担担保材料线上化传递流程，

进一步提升业务办理效率，不断增强支农支小贷款业务的服务质效。

（二）提升基础服务

本行持续扩大农村基础金融服务覆盖面，开展“送金融知识下乡”、“送惠农服务入村”等活动，助力改善农村金融生态环境，持续优化农村网点布局，扩大物理网点服务辐射范围；通过大力推广微信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等产品，线上线下融合为农村居民提供方便、快捷的基础金融服务。同时积极开展整村授信工作，将整村授信与线上模式相融合，全面实现线下走访、批量预授信、线上用信方式。

（三）积极助力新农村建设

为响应无锡市“十三五”新型城镇化、乡村发展一体战略以及政府试点新农村建设方案的要求，同时为扩大农户服务领域，推进新农村建设，改善村镇居民居住环境，提升居民幸福度，本行推出了“阳光幸福贷”业务，专项支持新农村建设，为农村居民进行农房翻新改造提供信用融资支持。目前已与马山、厚桥等镇的 81 个行政村签订授信协议，总计为我市 299 户农村家庭投放“阳光幸福贷”10586 万元，贷款余额 6523 万元。

（四）精准对接农业农村重大项目

为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委农村工作会议部署，深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落实农业现代化走在前重大要求，有

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3月6日，本行积极参加全省农村农业重大项目建设推进会，并结合省农业农村厅、省自然资源厅、中国人民银行江苏省分行联合下发的2024年全省农业农村重大项目清单，明确重点支持领域，按季反馈金融支持重大项目成效，形成支持农业农村重大项目合力。截至12月末，已对接农业农村重大项目8个，总授信10.63亿元，贷款余额5.37亿元。

四、2025年发展规划

下阶段，本行将紧密围绕中央乡村振兴“三步走”的目标及中央一号文件的有关精神，进一步加大“三农”金融服务力度。

（一）持续深化“银政”合作

加强乡镇支行各党组织与地方基层党组织党建全面互联，在各行政村形成农户融资“首选银行”的品牌认识，实现整村授信覆盖面无死角、用信率显著提升的目标。加强与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等政府部门的战略合作，围绕信贷资源配置、大数据信息共享及运用、项目融资推介等方面深化合作内容，引导金融活水精准灌溉乡村振兴。

（二）不断丰富支持体系

加大对乡村旅游、休闲农业、农产品流通等三农新业态的支持力度，精准研发特色金融产品。持续创新农业担保模式，深入探索优化集体土地使用权、土地承包经营权、

农业知识产权等抵质押形式。在“两权”抵押业务模式、产品工具、风险控制和配套支持措施方面加快创新，扩大推广范围。围绕农业全产业链发展中养殖、种植、加工、物流、销售等关键环节，开发链上金融产品，重点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及上下游产业链。

（三）提升数据融合运用能力

积极配合省联社做好“苏农云”大数据平台建设试点工作，充分挖掘数据价值、加强数据应用和客群标签化营销，并与行内积淀的“整村授信”、“阳光信贷”、“综合金融服务平台”等历史数据做到有机结合，交叉梳理，盘活使用。深入开展农户、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村集体经济等农村主要经济组织的精准画像、信用评分、预授信，提升“三农”金融服务精细化水平。

（四）强化新客营销以点带面

延续惠农贷专项优惠利率活动，授信惠农贷新客户优惠利率，对新客户进行强力营销，提升信贷投放质效，助力乡村振兴。同时对无锡农业品牌名录的经营主体进行重点走访，大力营销其所处区域，联动产业链上其他经营主体，以点带面；督促相应支行加大新型农业主体走访力度，扩大三农服务覆盖面。

下一步，无锡农村商业银行将进一步加大“三农”金融服务力度，践行支农支小、做小做散战略，稳步推进改革转

型；作为服务“三农”的主力军，努力激活乡村振兴的强大活力，以此推动乡村全面振兴重点工作迈上新台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